

上帝的救赎

THE
BISHOP
MURDER CASE

[美] 斯迪姆·席普·凡迪恩 / 著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一件扑朔迷离的凶杀案
一段细致入微的调查
一次正义与邪恶的较量
一场侦探与罪犯的交锋

上帝的救赎

THE BISHOP MURDER CASE

[美] 斯迪姆·席普·凡迪恩 / 著

龙婧 / 译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上帝的救赎 / (美) 凡迪恩著; 龙婧译.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1

ISBN 978-7-5613-3706-6

I . 上... II . ①凡... ②龙... III . 推理小说—美国—现代 IV .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58450 号

图书代号: SK7N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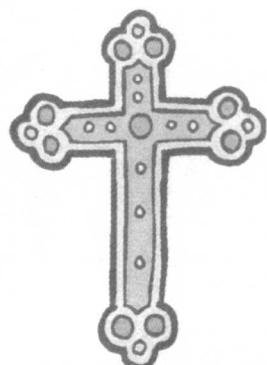
This book's copyright is owned by
Shaan Xi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House,
now published in China and registered in CIP(2006, 158450).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chemical or mechanical,including photocopying,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a licence or other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copyright owners.
All rights reserved.

责任编辑: 周 宏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版型设计: 祝志霞
出版发行: 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安市陕西师大 120 信箱)
邮 编: 710062
印 刷: 北京市易丰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195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3 月第 1 版 2007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13-3706-6
定 价: 25.00 元

注: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

目 录

- 第一章 小知更鸟之死 1
第二章 血流射箭场 9
第三章 咒怨 21
第四章 纸条之谜 30
第五章 惊魂惨叫 41
第六章 “我是凶手” 49
第七章 疑点重重 58
第八章 再现血案 67
第九章 死亡密码 74
第十章 不说真话的人 82
第十一章 失踪的手枪 90
第十二章 午夜暗访 101
第十三章 黑色的主教 112
第十四章 巅峰对决 121
第十五章 拜访帕第 130
第十六章 驼背的忧郁 139



- 第十七章 长明灯下的死尸 148
第十八章 石墙上的血迹 156
第十九章 不祥的笔记本 165
第二十章 黑心魔 171
第二十一章 阴谋与数学 177
第二十二章 诡异的纸牌屋 183
第二十三章 “觊觎王位” 192
第二十四章 绑架玛蒂 199
第二十五章 最后的一幕 206
第二十六章 救赎 218





第一章 小知更鸟之死

4月2日 星期六 中午

格林家血案是菲洛·万斯以非正式检察官身份参与调查的刑事案件中最让人感到惊悚、离奇和难以理解的案件。这桩发生在格林豪宅内的凶杀案，直到12月才告破，出人意料的结局令人扼腕。万斯终于有了一段空闲的时间，他穿上运动装到瑞士度过他万圣节的假期。二月底他回到了纽约，开始专心于他的文学翻译工作——本世纪从古埃及经典中发现的梅兰·托勒斯的著作残片引起了他浓厚的兴趣。这项枯燥乏味的翻译工程，万斯竟然津津有味的研究了一个多月的时间。

万斯这段时间一直过的很平静，没有受到什么干扰。尽管他一直热衷于文化研究，但对这份翻译工作并没有十足的把握。他那份对知性世界的冒险精神、追究根源的执著劲常常与研究学问必需的淡定与耐性产生冲突。据我所知，万斯早在几年前就已着手写作赞诺芬的传记——大学时期初读的《希腊远征波斯记》和《苏格拉底回忆录》给了他这样的灵感——然而，在写到赞诺芬战败，领着一万人马渡海逃亡的时候，就不再对赞诺芬感兴趣了。鉴于前次的经验，这一次着手进行的翻译工作，也很快在4月份搁浅。此后的几个星期，外界一直充斥着某种邪恶的气氛，又一桩离奇的谋杀事件进入公众的视野。

在这起谋杀事件的调查取证中，万斯充当了纽约州地方检察官约翰·马克汉的法庭助理。此后不久，案件便以“主教谋杀案”的名声轰动一时。

从某种意义上来看，这一说法——基于那些新闻从业者的本能而被赋予的——并不确切。事实上，这起血腥残忍、泯灭人性的暴行与神圣的主教大人毫无瓜葛，只是借用那本《鹅妈妈童谣》增加人们恐怖的想象而



已；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来分析的话，这一名号也颇为恰当——凶手基于他那残忍的杀人阴谋，使用了“主教”这一代称。但也正是这个让人匪夷所思的称号，为万斯提供了一条关键的线索，最终侦破了这起历史上最惨无人道的案件，揭露出令人意想不到的残酷真相。

毫无头绪的案情现场，令人毛骨悚然的杀人手法，足以让梅兰·托勒斯和古希腊的一行诗从万斯的心头消失得无影无踪。凶案是在4月2日的早上发生的，距离格林豪宅血案中发生的朱利亚与契斯特遭枪杀的案件还不到5个月。

此时正逢初春的时节，和煦的阳光正照耀着纽约，是个令人气爽神怡的春日。万斯正在自家公寓的屋顶花园内享受着丰盛的早餐——尽管已经快到正午时分了。有时候，时间对于万斯来说，并不具有什么约束意义。工作经常延续到半夜，阅读书籍直到拂晓时分，然后再回去睡觉。

温暖的阳光晒得人懒洋洋的，万斯脱下睡袍，摊开四肢躺在安乐椅上，以他那一贯的桀骜不驯，同时又略带慵懒的眼神瞥着花园里的树梢枝头。旁边的矮几上放着早餐。我知道，万斯又在想事情了。每到春天，他都会去法国一趟。就像乔治·摩尔那样，在他的脑海中，巴黎和5月早已是融为一体了。然而战后，蜂拥至法国的那些美国暴发户们完全破坏了每年的这一好兴头，他终于在昨天做出决定，取消今年的法国巡礼活动，整个夏天都将留在纽约。

我——凡迪恩，作为万斯的朋友兼法律顾问，早在几年以前，我就辞掉了在父亲的律师事务所里的工作，一心一意为万斯做事——和那些正襟危坐，气氛严肃的律师事务所里的工作相比，我更喜欢现在的职业。我在西岸旅馆有一间单人房，不过我在万斯公寓里渡过的时间远比在旅馆里消磨的时日多得多。

这天早晨，当我到达公寓的时候，万斯尚未起床。把这个月的账目处理完毕之后，我就坐在一旁抽着烟斗。万斯正在吃着他的早餐。

“老凡，”万斯用他那特有的满不在乎的口气对我说道，“不管是春天，还是夏天，纽约简直没劲儿透了，一点儿也不浪漫。每天这么无事可做，真是无聊啊！不过话又说回来，总比到欧洲和一群乡巴佬似的观光客挤在一起好得多……那简直太让人扫兴了。”



恐怕万斯做梦也不会想到接下来的几个星期内所发生的情况。浪漫的巴黎和这些比起来——即使是在战前——简直不值一提。对于一颗热衷于探寻神秘的心灵来说，对复杂怪异问题的解答才是慰藉他的精神食粮。

当他在向我不停抱怨的时候，命运之神已安排好了一切——一起史无前例、震惊全国、惊悚之极的案情谜题正等待着他的解答。

万斯正品尝着他的第二杯咖啡，来自英国的老管家柯瑞出现在门边，手里捧着一部可以移动的电话。

“是马克汉先生打来的。”老管家略带歉意地说道，“听他的口气好像很急，所以我就自作主张地告诉他您在家。”柯瑞托着电话线，将话筒放到了矮几上。

“没事儿，柯瑞！”万斯拿起话筒，向他挤挤眼睛，“我正好闲得没事做，如果真有什么事，倒是让我乐得其所呢！”

随后透过电话，他开始和马克汉谈起来了。“啊哈，你这家伙！这么久都不联系我，是不是已经把老朋友忘了？我正在吃早点呢！要不要过来一起享受一下？还是只想听听我这美妙的男高音？……”

刚说到这儿，万斯调侃的话语突然停住了。原本瘦削的脸部轮廓更加深刻起来。他有着一张典型的北欧人瘦长的面孔，表情丰富多变；细挺的鼻梁两侧，是一双灰色的眼眸；薄唇紧闭着，下面是椭圆形的下颚，显得刚毅而干练；但他不时流露出的嘲讽神情使他看起来又和南欧人很相像。从外貌来看，万斯并不算个美男子，但却充满坚毅果敢的个性魅力；这使他看起来更像个睿智的思想家或深藏不露的隐者。这种严肃的观感——透着一股的学究气——使他与那些同事形成了巨大的反差。

尽管万斯一向头脑冷静、不易冲动，但当他从电话里听到马克汉所说的话时，他顿时变得兴趣盎然。这非常明显：他的眉毛轻轻一皱，眼神中透出他内心的惊异，偶尔不自觉地应声说出“真叫人吃惊”、“这、这是”、“太让人不可思议了”等等感叹的话来，在即将结束与马克汉的通话之际，他那激动的情绪完全显露了出来。

“无论怎样，”万斯的眼睛异常闪亮：“他绝对不会成为我们的漏网之鱼，就像梅兰·托勒斯喜剧中的情节一样……我这就准备去……一



儿见！”

刚放下话筒，他立即按铃召唤柯瑞。

“帮我把那件灰色的呢子外衣拿过来。”他继续吩咐道，“还有一条素色的领带以及一顶黑色的礼帽。”说完后，他又继续吃他那份早餐，并不时抬头看看我。

“老凡，你对箭术了解吗？”他突然问我，带着一股嘲弄的意味。

“我只知道应该将箭射到箭靶上。”我如实说了。

“算我没问。”他无精打采地说，同时点上了一根香烟。

“我认为，这件案子一定跟箭术有点联系。虽然在箭术方面，我还称不上是个权威，不过在牛津的时候，我还是玩过一点射箭游戏的。事实上我觉得这项活动并不能让人感到有多么刺激好玩——高尔夫或许还比它有趣一些。”万斯像在梦游似的自言自语，嘴里不停地吐着烟圈。这个状态他持续了很长时间。

“老凡，麻烦你去一趟图书室，把那本有关箭术的、艾尔玛博士写的书拿过来——这里面可有不少好玩的事情。”

我把书拿来之后，万斯差不多看了一个半小时，一直在研究箭术协会、竞技大赛以及比赛实况等几章的内容，还特意查看了美国赛事的记录表。当他再度靠向椅背时，我知道，此时的他正在思考着某件令人感到困惑的事情——他的心思全部写在脸上了；但他那无人能敌的嗅觉正发挥着作用。

“这是个疯狂的世界，老凡。”万斯神情黯然，“在纽约这样现代化的城市中，竟然发生了中世纪时期的惨案。我们就好比那些套着长筒靴、穿着皮大衣的历史剧演员——噢，上帝啊！”他突然站起身来。

“瞧，我多傻！都是马克汉害的，搞得我的脑子都不正常了……”万斯把手边的咖啡连着灌了好几口。从他的表情来看，虽然他嘴上正在反省自己，但实际上他仍然无法摆脱马克汉那番话的干扰。

“老凡，我还有一件事需要你帮忙。”安静了片刻之后，他又开口道：“可否帮我把德语字典，还有巴顿·史蒂文的《家庭诗歌集》一起拿来？”

我按照他的指示拿来了他所需要的东西。他只查了一个字，就把字典放在了一旁。



“和我想得一样，这真是个不祥的预兆——这家伙事先就知道了。”

随后他打开那本摇篮曲与童谣的诗歌集。

过了一会儿，他合上了书，再度靠向椅背，不时喷出一阵烟雾。

“不，这决不可能。”仿佛是在对自己申辩着，“这太残忍，也太没有逻辑性了；简直就是一部血腥的童话。……毕竟地球是椭圆形的，它怎么能如此错综颠倒，排除合理性呢？……真让人难以置信，不可理喻。就如同恶魔玩弄的一种邪术，简直就是一个疯子！”

他看了一眼表，站了起来，把还在一旁为他的话感到迷惑不解的我晾在一边，自顾自地回房去了。什么箭术论文、童谣选集、德语字典——万斯这一番胡言乱语，到底有着怎样的脉络关联？我试图从它们之间找出共通点，但最终归于失败——在当时的情况下，这是理所当然的啦！几个星期之后，当我明白了其中的所有真相时，才知道这起超乎想象、邪恶异常的案情并非常人所能探寻到缘由的。

我还未从懵懂中醒悟过来，万斯又回来了。

他已然换好了衣服，准备外出。但马克汉迟迟未到，使他有些急躁不安。

“嗨，老伙计！如你所料，我一直期待着能有一件令我感兴趣的事情出现，比如——极端刺激又充满神秘感的凶杀案。”随后万斯又解释道，“但……我发誓，我可不希望这是一场可怕的恶梦。倘若马克汉不懂得这点内情的话，我可要怀疑他有‘请君入瓮’之意了。”

过了几分钟，马克汉总算现身了，一眼望去，便可知他现在的心情有多么沉重。他神情黯然，似乎已被困扰多时，比起他往日的爽朗，今日的招呼方式显得敷衍而草率。15年来，马克汉与万斯一直是情谊深厚的好友。前者热情冲动、直截了当、对工作勤勤恳恳；后者则总是一副对一切都满不在乎的脾性。喜爱嘲弄世俗，快乐恬淡，自由自在——总而言之，彼此都被对方所独有、而本身所缺乏的特质深深吸引着。正是这层微妙的引力，使他们维持着多年老友的关系。

马克汉有着纽约州地方检察官的身份。在过去的一年零4个月的时间里，每当发生一起重大的刑事案件，万斯都会被他请去协助调查；而万斯那超人的判断力从来都没有令马克汉感到失望。实事求是地说，马克

汉在任的这4年间，每起重大案件的破获几乎可以说都是万斯的功劳。他对人性的研究透彻深刻、本身又博学多才，他那非凡的观察力，从不轻易被包裹在真相表面的那层假象所欺骗。正是这些与生俱来的卓越品质，万斯得以通过非正式的身份加入到马克汉管辖区内发生的刑事案的侦破之中。

据我所知，万斯最先加入调查的案件，应该是那起艾文·班森的谋杀案。再下来即是闹得满城风雨的玛格丽特·欧黛儿致死案。要是按照警察常规调查案件的方式来办案的话，一定会是个无解之谜。再后来，即是发生在去年晚秋时节轰动一时的格林家血案。要不是万斯临门一脚，破坏了凶手最后的毒辣残忍的计划，恐怕格林家族真的就灭绝了。

因而这次发生的主教谋杀案事件，马克汉同样需要万斯的协助。尽管马克汉搜集罪证的功力并不低，但是很多地方仍需要仰仗万斯的能力。以他那非凡的洞察力与对人性的深刻剖析，来揭露那些最凶残冷血、黑暗神秘的人类罪恶。

“或许只是一桩无聊的案子，”马克汉说道，显得很不自信，“不过，如果你有时间的话，不妨和我一同过去看看现场的情况。”

“我有的是时间，难道不是吗？”万斯冲着马克汉微笑，作了一副鬼脸。“不必那么性急嘛，先告诉我一个大概的情况，如何？尸体还会跑了不成？我想在到现场之前，最好先理出一定的头绪。比如照目前的情况看，有哪些人物可能与此案有关；刑事检察局为何会在被害人死亡不到一个小时的时间内就断定此案是谋杀案？你刚才在电话里说的话让人有些摸不找头脑。”

坐在椅子上的马克汉凝视着手里的香烟，一脸的凝重。

“好吧，老伙计，那我再重新告诉你一遍。这起案件——假定死者真是他杀的话，被谋杀的痕迹很明显。凶手所使用的杀人手段实在是特别，绝非等闲之辈。这段时间十分流行射箭运动，风靡全国，各个阶层都有喜好弓箭的人。”

“的确如此。不过如果弓箭专门被用来射杀一个名叫‘罗宾’（‘罗宾’的发音与‘知更鸟’相同）的人，这就让人感到十分蹊跷了。”

马克汉眯缝着眼睛，定定地看着万斯。



“你也这么认为吗？”

“你明白我在说什么吗？在我听到你说出被害者姓名的时候，我的脑海里就直接想到了这一点。”万斯慢慢吐出烟圈，沉思了片刻，“‘是谁杀了小知更鸟’？并且，‘是谁拿了弓和箭’？……每个人小时候都学过这首儿歌，真是奇妙。那么这位不幸的罗宾先生，他叫什么名字？”

“好像是叫约瑟夫吧！”

“可能这并不是关键的部分——他是否有中间名？”

“够了，万斯！”马克汉不耐烦地摆手，突然站起身来，“难道他的中间名会和整个案件有关系吗？”

“别发火嘛，老伙计。我的神经还是比较正常的。如果我们真的想被逼疯的话，继续研究这个案子就能如愿以偿了。”

随后万斯按铃叫管家去拿电话簿。此时马克汉虽然怨气满腹，但万斯却装作没事人一样，认真翻阅着他的电话簿。

“被害人是住在紧邻着河边的大道上的吗？”不一会儿，万斯指着簿上的姓名问马克汉。

“没错。”

“这就好办了！”万斯带着胜利者的姿态朝着这位检察官挤眉弄眼，迅速合上了电话簿。他又不慌不忙地说道：“马克汉，这上面只有一个约瑟夫·罗宾，并且也住在河岸大道。而他的中间名是——寇克。”

“你到底想说什么？”马克汉忿忿地说，“即便那名死者真的叫作寇克，这个名字和他的死又有什么联系，你干吗一直强调这个？”

“你好好想想，我可不会无缘无故的作调查。”万斯无奈地耸了一下肩，接下去说道：“我只是想把与案件相关的两三项内容联系起来。直到现在，我们只知道约瑟夫·寇克·罗宾——也就是与知更鸟同音的男人被箭射杀了。难道你还没有意识到这其中的古怪联系吗？”

“当然没有！”马克汉理直气壮地回敬万斯。“我认为这名被害人的名字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况且射箭运动在全国这么流行，有人因此受伤也是常有的事，因而罗宾的死，或许只是个意外。”

“不是这样的。”万斯无奈地摇摇头。“即便事情真的像你所说的那样，对案情的侦破也毫无意义，徒增一种令人难以想象的偶然效果罢了。



你想想，在全国上万热衷于箭术运动的人中，有一个名叫寇克·罗宾的人，有一天突然被箭射死了。这样的事情真的有可能发生吗？假如这就是事实的话，我敢说背后一定有魔鬼在耍把戏。”

“如果这真的只是偶然性事件，那么我想神学家们或许会对此做出解释的。”

“你在电话里曾说过，在被害人死前，有个叫史柏林的人是最后和他在一起的人。是这样吗？”万斯没有理会马克汉的讽刺，又问了另一个问题。

“是又怎么样？”

“我想，你应该很清楚‘史柏林’的发音在德语中的意思。”万斯说道，语气非常直接。

“你以为我还是个高中生吗？”马克汉说道。眼神不再那么愤怒，但身体顿时变得紧张起来。

一本德文字典推到了马克汉面前。

“你也来查查吧！为了确保万无一失。虽然我已经查过这个字了——但愿这只是我个人的一种幻觉而已，字典上应该不会错。”

马克汉翻开了德文字典。很快他的眼睛就盯在了一处字上，好像被雷电击中了似的顿时挺直了身子。

“‘史柏林’就是‘麻雀’——连小学生都知道这个，但这又和案子有什么关联呢？”

“我早就说过的，”万斯无精打采地重新点上一根烟，“《知更鸟之死与葬礼》这首古老的歌谣，任何一个小学生都知道。”

万斯目不转睛地看着变得焦躁不安的马克汉。明媚的阳光正好照在马克汉那张惊异的脸上。

“看来你已经记不清这首歌谣里唱的是什么了，没关系，我来唤起你儿时的记忆吧！”

万斯用他那浑厚的男中音开始朗诵这家喻户晓的儿歌，彷彿正在召唤躲在一旁的魔鬼，他的声音令我不住地打冷战。

——是谁杀了小知更鸟？

“是我。”麻雀回答。

“我用弓和箭射死了小知更鸟。”



第二章 血流射箭场

4月2日 星期六 午间12时30分

马克汉缓缓抬起头，用一种惊异的眼神看着万斯。

“简直是疯了！”他激动地说，难以掩饰内心的恐惧感。

“不，不是这样。”万斯摆着手说，“从一开始我就想到了，是完完全全地抄袭照搬。”他摆出一副很轻松的样子，我知道此刻他正压抑着内心的混乱思绪。“此时此刻，一定有人在哀悼不幸的罗宾。你还记得这首歌谣的另一部分吧？”

——悼者是谁呢？

“是我，”鸽子回答。

“我哀叹逝去的恋歌，

因而我成了悼者。”

马克汉的面部神经抽搐了一下，手指不住地敲着桌面。

“原来那就是靶心，万斯。这起案件中一定隐藏着一个女人，或许就是争风吃醋引发的矛盾。”

“越来越有意思了。整起案件如同一幕由大人扮演的儿童话剧，这下我们可有好玩的事情做了。现在我们要做的是，找出那只苍蝇。”

“什么，苍蝇？”

“这么快你就忘了吗？歌谣的下一句就是：

“——谁看到它死去？

‘是我，’苍蝇回答。

‘我用我细小的眼睛，

看到了它的死亡。’”

“别这么疑神疑鬼的，”马克汉不耐烦地说，“这又不是小孩子在玩过

家家，严肃点！”

万斯无神地点点头。

“有时候，小孩子玩的过家家也被视为人生的重要组成部分。”

万斯的话让人感到莫名其妙。“这起案子让我感到兴趣盎然，案情充满了童话色彩。一个已经上了年纪、天生患有精神病的老孩子——完全是精神病的症状。”万斯猛地深吸一口烟，毫不掩饰自己的嫌恶之情。

“把详细情形告诉我吧！在这样一个浑浑噩噩、支离破碎的社会里，我如何看清真实的情况呢？”

马克汉再次坐了下来。

“实际上，现场的情况我也不太清楚。在电话里我已经把我知道的一切都告诉你了。在这之前，迪拉特教授约我过去——”

“迪拉特？你是说那位有名的巴托蓝特·迪拉特教授？”

“正是他。案件就发生在他家里。你认识教授？”

“不，我只知道他是科学界的一名泰斗，最有名的数理物理学家之一。我收藏了他的很多本著作。言归正传，迪拉特教授叫你过去做什么？”

“我已经和他相交将近 20 年了。他以前在哥伦比亚学习数学。为了当上教授，又从事了几年法律工作。教授发现了罗宾的尸体后就立即通知了我，大概在 11 点半的时候。我把案子委托给谋杀科的希兹警官，随后就出门了。然后就打电话告诉你。希兹警官他们现在应该已经到了教授家了。”

“那么教授的家庭状况如何？”

“或许你也知道一些。大概在 10 年前，迪拉特教授就已经退休了。在靠近河岸大道的西 75 街区有一栋房子，并领养了一名他兄弟的女儿，当时只有 15 岁，他们一直住在一起。如今，这名女孩已经有 25 岁了；我大学时代的同学席加特·亚乃逊是个数学天才，教授在他大学三年级的时候收他为养子。现在他大概有 40 岁了，在哥伦比亚大学当数学讲师。他曾经三次从挪威辗转到这里，他的父母于 5 年前去世了。教授非常器重他，认为他将会成为一名伟大的物理学家，因而才收他为养子。”

“我对此也略有所闻。”万斯点头说道，“就在最近这段时间，亚乃逊发表了一篇修正动体电气力学理论的论文。这么说，教授和亚乃逊以及



那名女孩是住在一起的了？”

“此外还有两名仆人。教授的收入好像挺不错，他又是个引人瞩目的角色。他家中经常聚集着当代的一批数学家。就像个大本营一样；他的侄女非常喜欢户外活动，有着自己的一个小型社交圈子。我曾经到他家去做过几次客，哪都是宾朋满座——几个学理论科学的学生在楼上用功，而楼下的客厅也围了一群热闹的年轻人。”

“那名死者又是什么身份呢？”

“那个罗宾是蓓儿·迪拉特交际圈里的佼佼者——已获得了几项箭术比赛的冠军，同时也是一位热衷于交际的年轻人。”

“对此，我已经从刚刚翻阅的一本关于箭术的书里看到过他的名字。在最近的几次箭术大赛上，这个约瑟夫·寇克·罗宾都创出了佳绩。此外，那个名叫史柏林的人也参加了一些大型的箭术比赛，成绩仅次于罗宾。教授的侄女也会射箭吧？”

“没错，她非常喜欢弓箭！而且是河岸箭术俱乐部的始创者。俱乐部的常规射箭场就位于史柏林的住宅院内——他住在史卡斯提尔。而迪拉特小姐在房子的侧院内也辟出了一块射箭场。罗宾的尸体就是在那儿被人发现的。”

“如此看来，史柏林应该就是最后一个和罗宾在一起的人。那么，这只小麻雀现在飞到哪儿去了？”

“还不清楚。在案发前，他的确是和被害人在一起的，可是等到尸体被发现时，他已经不知去向了。对于这条线索，希兹那边或许会有更多的相关信息。”

“刚才你说，这起案件或许会有争风吃醋的矛盾存在其中，你的根据是什么？”万斯慢慢垂下眼睑，自顾自地抽起烟来，看似一副心不在焉的神情，实际上他所问的问题都存在一定的条理性——当然，也都是他非常感兴趣的内容。

“迪拉特教授曾经告诉我，罗宾和他的侄女正在交往。所以我又问他，那个史柏林在他们之间又是什么角色。教授才又告诉我，他也是蓓儿的追求者之一。在电话里不好深谈这样的话题。但我从这番话里得到的最深刻的印象就是，在追求迪拉特小姐这点上，史柏林显然处于劣势。”



“只因为这样，麻雀就把情敌约瑟夫·寇克·罗宾杀了？”万斯摇摇头，继续说道：“事情绝对不会这么简单。实际上那首童谣也只给我们提供了模糊不清的内容，并没有交代事情的真相。我能感觉得到，这起案件应该另有隐情——让人无法想象的残酷阴谋。那么，罗宾的尸体是被谁发现的？”

“是迪拉特教授。他在自家楼里的小阳台上晒太阳时，看到罗宾倒在射箭场上，被人射穿了心脏，于是他就马上下了楼——你知道患有痛风症的老人是无法快跑的，否则会有骨折的危险——当他到达射箭场时，罗宾已经成为尸体了，于是他就给我打了电话——从常规的做法来看，这是合情合理的举动。”

“尽管现在还没有找到十分明确的线索，但冥冥之中，我似乎已受到了某种暗示。”万斯站起身说，“马克汉，真相远比你推想的复杂得多。普通练习用的箭是软木做的，前面装有小箭头，如果使用中等型号的弓，可以轻而易举地穿透衣服和护胸板。现在，我们应当放弃麻雀在偶然的情况下用弓箭射死了知更鸟这一假设。实际上，这样做也是破获这起案件的关键所在。”随后，万斯走向门口，他招呼道：

“我们走吧。到现场去看看有没有什么有价值的线索吧！”

很快，我们就坐上马克汉的车子进了城。穿过了第5街的中央公园，从第72街的路口出来。几分钟之后，我们就到了西区，驶入了第75街。右手边——391号就是迪拉特教授的家，房子与河岸大道之间有一幢15层的公寓楼。在这个庞大的建筑物的掩映之下，教授的家犹如一只受到保护的鸟笼。

这是一栋灰色的老式建筑，从已然变形的石灰岩材料可知，这栋房子的历史一定很久远。从宅基正面看，约有35尺宽，房子本身的宽度约有25尺，其余的地方都是空地。有一道约10尺高的石墙，隔在教授家和那栋公寓之间，正中留了一扇铁门。

整栋建筑保持了英国殖民时期的样式。入口处向路边延伸出一小段楼梯。用红瓦铺就的入口处，装饰着4根白色的哥林多式门柱。占据着整栋房子正面的，是二楼并排镶有矩形玻璃的窗格，后来我才知道，这是书房的窗子。从总体上来看，房子整体充满着复古的味道，给人一种踏